证券代码: 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 临 2004-07 号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
- 每1股转增0.5股; 每10股转增5股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25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2 元
- 股权登记日:2004年6月14日
- 除权(除息)日:2004年6月 15日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4年6月16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4年6月18日
-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公司 2004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 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 824,392,203.30 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 10%的公益金,共计 164,878,440.6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74,152,711.07 元,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累计为 1,333,666,473.71 元。

本公司 200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1,345,490,2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336,372,564.75 元,剩余利润转入下年度。

-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我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 452, 886, 216. 00 元, 公司决定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1, 345, 490, 259 股为基数,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 0 股转增 5 股, 本次转增后, 资本公积金尚余 780, 141, 086. 00 元。
 - 3、发放年度: 2003年度
- 4、发放范围:截止2004年6月1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5、每股税前红利金额为 0.25 元
- 6、对于个人股东,公司按 2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2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和国家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25元。
 - 三、股权登记日、除权日、除息日和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 1、 股权登记日: 2004年6月14日
 - 2、 除权除息日: 2004年6月15日
 - 3、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 2004年6月16日
 - 4、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4年6月18日
 - 四、分派对象

截止 2003 年 6 月 14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 1、 国家股股东的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 2、 内部职工股股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 3、本公司社会公众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4、本公司转增股本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账户。每位股东按转股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股数,则由计算机抽签派送。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变动前股份	本次转增股本	变动后股份	股份比例
1、 尚未流通股份				
其中: 国家股	870490259	435245130	1305735389	64.70%
内部职工股	2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14.86%
未流通股合计	1070490259	535245130	1605735389	79. 56%
2、 己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00	137500000	412500000	20.44%
已流通股份合计	275000000	137500000	412500000	20. 44%
3、股份总数	1345490259	672745130	2018235389	100%

七、本公司实施转股方案后, 按新股本总数 2, 018, 235, 389 股摊薄计算的 200 3 年度每股收益为 0.41 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电话: 0372-3120175

联系传真: 0372-3120181

联系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梅元庄

邮政编码: 455004

九、备查文件目录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4年6月8日